

(十) 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陸客來臺觀光自由行團客化及旅客公德心案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7038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10-326)

邱委員就陸客來臺觀光自由行團客化及旅客公德心案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 一、為遏阻旅行業操作自由行團客化，影響旅遊品質及市場商序，本部觀光局業通函旅行業者嚴禁配合大陸組團社接待「自由行團體化」觀光團，不得以個人旅遊簽證方式組團，該局並自 102 年 10 月起經由景點檢查及聯合稽查，透過內政部移民署，針對申辦陸客自由行簽證數較大之旅行社，據以溯源追查違法業者，迄今已有 16 件旅行業操作「自由行團客化」案件經查獲處以罰鍰處分，並函請大陸「海旅會」針對操作「自由行團客化」之大陸組團社予以處理。為加強防制旅行業投機操作自由行團客化，業報請內政部修正「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觀光活動許可辦法」，增定禁止「自由行團客化」條款，違規者將加重處分至停止辦理接待陸團業務 1 個月至 1 年之處分。
- 二、為讓大陸觀光團旅客瞭解來臺旅遊應注意事項，觀光局業編印「大陸旅客臺灣旅遊須知」摺頁發放予大陸觀光團旅客，並製作影片提供導遊人員於遊覽車上播放，宣導公共場所全面禁菸，展覽場館、餐廳、旅館等場所應輕聲交談、勿隨地吐痰等觀念；針對自由行陸客，編印「大陸旅客臺灣自由行手冊」，分送自由行開放城市之組團社及大陸旅客加強宣導。另該局除將兩岸文化差異及服務技巧列為導遊培訓課程外，並請接待旅行社要求導遊人員加強向旅客宣導臺灣旅遊注意事項，提醒旅客遵守我國法令，及透過台灣海峽兩岸觀光旅遊協會（台旅會）轉知大陸海峽兩岸旅遊交流協會（海旅會）向來臺旅客加強宣導文明旅遊，俾利維護臺灣整體旅遊品質。

(十一) 行政院函送呂委員學樟建請臺灣鐵路管理局彰化開往花蓮地區的普悠瑪號停靠新竹站，並增列普悠瑪號與太魯閣號停靠新竹地區班次乙節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7037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10-318)

呂委員建請臺灣鐵路管理局彰化開往花蓮地區的普悠瑪號停靠新竹站，並增列普悠瑪號與太魯閣號停靠新竹地區班次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 一、臺鐵局彰化-花蓮間，目前每日開行 8 班普悠瑪及太魯閣號自強號列車（4 班採直達車，4 班採半直達車模式行駛），為提供東部地區往返中部地區快捷、舒適之乘車服務品質，新竹站目前已停靠 4 班（半直達車）普悠瑪及太魯閣列車，考量普悠瑪及太魯閣號直達車（4 班）彰化-花蓮間維持 5 小時總行車時間限制，現階段已無法再增停其他車站。
- 二、鐵路列車設計速度並不等於營運速度，臺鐵局普悠瑪設計最高車速為 150 公里／小時，太魯閣號則為 140 公里／小時，惟臺鐵局軌道系統係屬傳統鐵路，路線及行車號誌均以最高速限 130

公里／時設計，在軌道路線及行車號誌未全面改善情況下，均僅能以 130 公里／時行駛，以維護行車安全。因此，目前普悠瑪及太魯閣號傾斜式列車，均僅能以路線及號誌容許之最高速限 130 公里／時行駛，行車時間並無差異。

三、未來臺鐵局將配合新購車計畫適當時機，通盤研議增加跨線列車班次，併案研議停靠新竹站等服務。

（十二）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輔導會應妥善規劃中長期服務業務經費配置，按照法律義務事項，依實際需求覈實估算，以利提升資源運用效益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70384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10-323）

邱委員對輔導會應妥善規劃中長期服務業務經費配置，按照法律義務事項，依實際需求覈實估算，以利提升資源運用效益。所提質詢，經交據輔導會查復如下：

- 一、輔導會依法律義務支出包含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就養榮民給與、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等，預算均以近年實際人數，加計預判未來增減因素（榮民凋零、組織精簡退離情況）等覈實編列。短期內，因服務對象以 65 歲以上年長榮民居多（103 年 10 月底為 51%），考量渠等實際需求，近年施政計畫仍以提升榮民醫療照護品質與維護其就養權益為重點目標，預算配置側重在就醫、就養及退除給與，不致有大幅度變動。
- 二、對於中長期服務業務經費配置，隨著資深榮民凋零及募兵制實施，輔導會將轉向以強化退除役官兵職場競爭力為任務核心，預算亦將依施政計畫逐漸調整，以應各項退輔措施所需，並提升資源運用效益。
- 三、至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人事費預算各年度賸餘，囿於預算法第 62 條之流用規定，無法支應獎補助費不足部分，查輔導會 104 年度預算案是項人事費已較 103 年度減列 5.3 億元，亦自 103 年度起足額編列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助，並分年編列以前年度補助不足款，預估 107 年底可全數償還。

（十三）行政院函送鄭委員汝芬就 8 月以來國內油價降價幅度不及國際油價，政府應讓民眾了解油價及天然氣價格訂價方式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7037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10-315）

鄭委員就 8 月以來國內油價降價幅度不及國際油價，政府應讓民眾了解油價及天然氣價格訂價方式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一、油價部分：

（一）浮動油價計價公式除考量國際指標原油外，亦同時考量匯率之變動，漲跌幅應以稅前批